



財產申報隨行卡，讓財產申報更簡單！

1 我要怎麼知道自己有沒有申報義務，以及如何辦理申報？



為了讓申報人順利申報，已製作圖文式流程，只要照說明操作就可以進入申報系統申報囉！
網站下載：政風處網站>廉政業務>財產申報

應申報職務



申報流程



2 我要辦理什麼類型的申報？

原因	申報類別	申報期限	申報(基準)日
擔任應辦理申報之職務	就(到)職申報	就(到)職之日起3個月內	擇申報期限內任一日
未繼續擔任應申報職務	卸離職申報	喪失應申報財產之身分起2個月內	卸(離)職當日
持續擔任同一個應申報職務	定期申報	就(到)職申報或代理(兼任)申報後，翌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	擇申報期限內任一日

※代理申報：自代理(兼任)日起滿三個月，請參照就(到)職申報方式；
辦理代理申報後解除代理(兼任)，請參照卸離職申報方式。





財產申報隨行卡，讓財產申報更簡單！

3 財產申報是什麼？

一、義務：

公職人員因擔任或調離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規定之職務，須擇定該法規定之申報(基準)日，並將本人(含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)名下於該日達到法定申報標準之各類財產項目，於申報期限內向受理申報機關(構)如實申報。

二、罰則：

有申報義務之人無正當理由未依規定期限申報或故意申報不實者，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
屏東縣政府
PINGTUNG
COUNTY GOVERNMENT
CITY OF HOPE **希望城市**

(08)-732-0415 #6612
政風處財產申報承辦人

4 財產查詢管道

一、資料查詢：

申報財產時，應分項向各權責機關(構)，如：地政機關、金融機構、證券公司、股票集中保管公司、事業投資公司等，分別查明，依限如實申報。

二、其他管道參考資料：

為便利申報人查詢資料，可使用財稅機關財產總歸戶功能，惟切勿僅依據該財產總歸戶清單之所列資料逕行申報，因該資料係各稅捐機關為課稅所建置，與「申報(基準)日」當日財產狀態非完全相符，僅可作為輔助申報財產之參考資料。

三、故意申報不實之審查：

如僅依前揭資料據以申報財產，未另行核對申報資料之正確性，於實質審核時發現有漏報、短報及溢報等情形，尚無法免除故意申報不實之責任。



屏東縣政府政風處

